

##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2025年年度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 股东会有关情况

##### 1. 股东会的类型和届次：

2025年年度股东会

##### 2. 股东会召开日期：2026年5月28日

##### 3. 股权登记日

股份类别	股票代码	股票简称	股权登记日
A股	603398	*ST 沐邦	2026/5/21

#### 二、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##### 1. 提案人：江西沐邦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

##### 2. 提案程序说明

公司已于2026年4月30日公告了股东会召开通知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13.12%股份的股东江西沐邦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，在2026年5月15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会召集人。股东会召集人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有关规定，现予以公告。

##### 3.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5月15日收到单独或者合计持有13.12%股份的股东江西沐邦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发来的《关于向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》，提请公司董事会将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、终止并将节余、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作为临时提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提案的详细内容如下：鉴于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已进入预重整程序，叠加光伏行业深度调整，原募投项目实施基础已发生重大变化。为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、严格落实监管要求、提升资金使用效率、保障日常经营资金需求，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对募投项目“收购豪安能源 100%股权项目”予以结项，对“10,000 吨/年智能化硅提纯循环利用项目”予以终止，并将结项项目节余资金、终止项目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**三、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，于2026年4月30日公告的原股东会通知事项不变。**

#### **四、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会的有关情况。**

##### **(一)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、时间和地点**

召开日期时间：2026年5月28日15:00

召开地点：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九江街1099号6楼会议室

##### **(二) 网络投票的系统、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**

网络投票系统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

网络投票起止时间：自2026年5月28日

至2026年5月28日

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，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，即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13:00-15:00；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:15-15:00。

##### **(三) 股权登记日**

原通知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不变。

##### **(四) 股东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**

序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----	------	--------

		A 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关于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	√
2	关于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议案	√
3	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	√
4	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	√
5	关于 2026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	√
6	关于 2026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	√
7	关于制定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的议案	√
8	关于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	√
9	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	√
10	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、终止并将节余、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	√

1、 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

议案 10 为临时提案，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；其余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2、 特别决议议案：无

3、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：2、3、4、5、6、8、9、10

4、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：无

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：无

5、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：无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16 日

附件：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

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：

兹委托\_\_\_\_\_先生（女士）代表本单位（或本人）出席2026年5月2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，并代为行使表决权。

委托人持普通股数：

委托人持优先股数：

委托人股东账户号：

序号	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	同意	反对	弃权
1	关于《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			
2	关于《2025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议案			
3	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			
4	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			
5	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			
6	关于2026年度公司为子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			
7	关于制定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的议案			
8	关于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			
9	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			
10	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、终止并将节余、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			

委托人签名（盖章）：

受托人签名：

委托人身份证号：

受托人身份证号：

委托日期： 年 月 日

备注：

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“同意”、“反对”或“弃权”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“√”，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，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。